# 保证合同范本简单(11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4-01-07

*保证合同范本简单1保证人(甲方)住所：法定代表人：开户金融机构及账号：贷款银行(乙方)住所：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为确保乙方与\_\_\_\_\_\_\_\_\_签订的\_\_\_\_\_\_\_\_\_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甲方愿意向乙方提供保证担保。甲...*

**保证合同范本简单1**

保证人(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开户金融机构及账号：

贷款银行(乙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为确保乙方与\_\_\_\_\_\_\_\_\_签订的\_\_\_\_\_\_\_\_\_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甲方愿意向乙方提供保证担保。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担保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经协商一致，约定如下条款：

第一条

甲方保证担保的贷款金额(大写)\_\_\_\_\_\_\_\_\_元，贷款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二条 本合同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甲方对借款合同中的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没有履行或者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

乙方有权直接要求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甲方应在接到乙方《催收到(逾)期贷款通知书》之日起\_\_\_\_\_\_\_\_\_个工作日内履行清偿义务。

第三条

保证担保的范围：贷款金额(大写)\_\_\_\_\_\_\_\_\_元及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赔偿金和实现贷款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四条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借款合同展期的，以展期后所确定的合同最终履行期限之日为届满之日。

第五条 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保证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六条 保证期间，借款合同的当事人双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除贷款利率以外的其他内容，应当事先取得本合同甲方的书面同意。

第七条 保证期间，甲方机构发生变更、撤销，甲方应提前\_\_\_\_\_\_\_\_\_天书面通知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由对甲方作出撤销决定

的机构承担。如乙方认为变更后的机构不具备完全的保证能力，变更后的机构或作出撤销决定的机构有义务落实为乙方所接受的新的保证人。

第八条 保证期间，乙方有权对甲方的资金和财产状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其财务报表等资料，甲方应如实提供。

第九条 保证期间，甲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负担能力的担保。

第十条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前承担保证责任，甲方同意提前承担保证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的约定或者发生其他严重违约行为;

2.《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被宣告破产、被解散、擅自变更企业体制致使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未按借款合同的约定使用贷款、卷入或即将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及其他法律纠纷、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等情况。

第十一条 甲方不承担保证责任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应向乙方支付被保证的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_\_\_\_\_\_\_\_\_%的违约金，因此给乙方造成经

济损失且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所受损失的，还应赔偿乙方的实际经济损失。对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未承担保证责任的贷款本金、利息和其他费用，乙方有

权直接与甲方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第十二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_\_\_\_\_\_\_\_\_.

第十三条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应当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第十五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保证合同范本简单2**

债权人（甲方）：\_\_\_\_\_\_\_\_\_

保证人（乙方）：\_\_\_\_\_\_\_\_\_

乙方详知甲方与代理人\_\_\_\_\_\_\_\_\_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签订的编号为\_\_\_\_\_\_\_\_\_的《保险代理合同》的各项内容，自愿为该《保险代理合同》提供担保。经甲方审查，同意乙方作为保证人。甲乙双方根据《\_民法通则》、《\_担保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约定如下：

一、乙方提供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代理人在代理合同规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没有履行债务的，甲方可以要求代理人履行债务，也可以要求保证人在其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

二、乙方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代理人\_\_\_\_\_\_\_\_\_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保险代理合同约定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损害赔偿金及其利息和因此发生的各种费用。

三、甲方与代理人变更保险代理合同的内容，包括自动顺延保险代理合同的期限，乙方仍须承担保证责任。

四、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后，可依法向代理人追偿。

五、甲乙双方可协议解除本合同。

六、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七、因本合同产生的争议，双方可依达成的仲裁协议通过仲裁解决。没有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和代理人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保证合同范本简单3**

保证人（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金融机构及账号：

贷款银行（乙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为确保乙方与\_\_\_\_\_\_\_\_\_（债务人）签订的编号为\_\_\_\_\_\_\_\_\_的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甲方愿意向乙方提供保证担保。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约定如下条款：

第一条、甲方保证担保的贷款金额（大写）\_\_\_\_\_\_\_\_\_，贷款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二条、本合同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甲方对借款合同中的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借款人没有按借款合同约定履行或者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乙方有权直接要求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甲方应在接到乙方《催收到（逾）期贷款通知书》之日起\_\_\_\_\_\_\_\_\_个工作日内履行清偿义务。

第三条、保证担保的范围：贷款金额（大写）\_\_\_\_\_\_\_\_\_元及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以及实现贷款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四条、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二年止。

第五条、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保证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六条、保证期间，借款合同的当事人双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除贷款利率以外的其他内容，应当事先取得本合同甲方的书面同意。

第七条、保证期间，甲方发生机构变更、撤销或其他足以影响其保证能力的变故，甲方应提前天书面通知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由甲方在日之内落实为乙方所接受的新的保证人。

第八条、保证期间，乙方有权对甲方的资金和财产状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其财务报表等资料，甲方应如实提供。

第九条、保证期间，甲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负担能力的担保。

第十条、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前承担保证责任，甲方同意提前承担保证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的约定或者发生其他严重违约行为；

2、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死亡、宣告失踪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致使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或者借款人有《借款合同》第十三条第3项约定的违约情形等。

第十一条、甲方不承担保证责任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应向乙方支付被保证的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的违约金，因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所受损失的，让应赔偿乙方的实际经济损失。对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未承担保证责任的贷款本金、利息和其他费用，乙方有权直接用甲方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第十二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三条、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1、甲方违反本合同自愿接受强制执行；

2、\_\_\_\_\_\_\_\_\_。

第十四条、因本合同发生的或与其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应提交\_\_\_\_\_\_\_\_仲裁中心，按照申请仲裁时现行有效的金融争议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第十五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_\_\_\_\_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保证合同范本简单4**

保证人（甲方）：

法定代表人：

债权人（乙方）：

法定代表人：

为确保（以下称“债务人”）与乙方签订的编号为\_\_\_\_\_\_的《\_\_\_\_\_\_》（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保障乙方债权的实现，甲方愿意为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保证范围

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确定。

壹：甲方承担的担保责任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包括全部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等）和乙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差旅费、律师费等）。

贰：甲方承担的担保责任的范围包括：本金（币种）\_\_\_\_\_\_\_（金额大写）\_\_\_\_\_\_\_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等）和乙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差旅费、律师费等）。

第二条保证方式

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第三条保证期间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甲方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若乙方根据主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乙方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后两年止。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第四条保证合同的独立性

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主合同，主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部分无效或被撤销、被解除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如主合同被确认为不成立、不生效、无效、部分无效或被撤销、被解除，则甲方对于债务人因返还财产或赔偿损失而形成的债务也承担连带责任。

第五条主合同变更

（一）如果乙方与债务人协议变更主合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变更偿还币种、还款方式、贷款账号、还款账号、用款计划、还款计划、起息日、结息日、在债务履行期限不延长的情况下债务履行期限的起始日或截止日变更），甲方同意对变更后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一）费、\_r—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甲乙双方经协但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与债务人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或增加债权本金金额的，甲方仅依照本合同的约定对变更前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甲方的保证责任不因出现下列任一情况而减免：

1、乙方或债务人发生改制、合并、兼并、分立、增减资本、合资、联营、更名等情形；

2、乙方委托第三方履行其在主合同项下的义务。

（三）主合同项下债权或债务的转移行为未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甲方仍按照本合同对乙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第六条保证责任

（一）如果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或者乙方根据主合同的约定或法律规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债务人未按时足额履行，或者债务人违反主合同的其他约定，甲方应在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

（二）无论乙方对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是否拥有其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保函、备用信用证等担保方式），不论上述其他担保何时成立、是否有效、乙方是否向其他担保人提出权利主张，也不论是否有第三方同意承担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债务，也不论其他担保是否由债务人自己所提供，甲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均不因此减免，乙方均可直接要求甲方依照本合同约定在其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甲方将不提出任何异议。

（三）如果甲方只对主合同项下的部分债务提供保证，则甲方同意，即使因债务人清偿、乙方实现其他担保权利或任何其他原因导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部分消灭，甲方仍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在保证范围内对尚未消灭的债务承担保证责任。

（四）如果甲方只为主合同项下的部分债务提供保证，在其承担保证责任后主合同项下的债务仍未获完全清偿，则甲方承诺，其向债务人或其他担保人主张（包括预先行使）代位权或追偿权，不应使乙方利益受到任何损害，并同意主合同项下债务的清偿优先于甲方代位权或追偿权的实现。

1、甲方同意不向债务人或其他担保人主张代位权或追偿权；如因任何原因，甲方实现了上述权利，则应将所获款项优先用于清偿乙方尚未获偿的债权；

2、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如有物的担保，甲方同意不以行使代位权为由或任何其他原因对该担保物或其处分后所得价款提出权利主张，上述担保物及所得价款应优先用于清偿乙方尚未获偿的债权；

3、若债务人或其他担保人为甲方提供了反担保，则甲方基于上述反担保而获得的款项应优先用于清偿乙方尚未获偿的债权。

（五）甲方已充分认识到利率风险。如果乙方根据主合同的约定或者国家的利率政策变化而调整利率水平、计息或结息方式，导致债务人应偿还的利息、罚息、复利增加的，对增加部分，甲方也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合同范本简单5**

委托保证人（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

保证人（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甲方与\_\_\_\_\_\_（以下简称承包商）就\_\_\_\_\_\_\_\_\_\_\_\_项目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签订编号\_\_\_\_\_\_\_\_\_\_\_\_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同意为甲方以保证方式向承包商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定义

1．1本合同所称业主支付担保是指，乙方向承包商保证，当甲方未按照主合同的约定支付工程款时，由乙方代为支付的行为。

1．2本合同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第二条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2．1乙方保证的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2乙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_\_\_%，金额最高不超过\_\_\_\_\_\_人民币\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

>第三条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3．1乙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2乙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之日后\_\_\_\_\_\_日内。

3．3甲方与承包商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乙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第四条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4．1乙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

4．2甲方未按主合同约定向承包商支付工程款的，由乙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第五条担保费及支付方式

5．1担保费率根据担保额、担保期限、风险等因素确定。

5．2双方确定的担保费率为：\_\_\_\_\_\_\_\_\_\_。

5．3本合同生效后\_\_\_\_\_\_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担保费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反担保

甲方应按照乙方的要求向乙方提供反担保，由双方另行签订反担保合同。

>第七条乙方的追偿权

乙方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了保证责任后，即有权要求甲方立即归还乙方代偿的全部款项及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甲方另外应支付乙方代偿之日起企业银行同期借款利息、罚息，并按上述代偿款项的\_\_\_\_\_\_%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第八条双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8．1乙方在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并收到甲方支付的担保费之日起\_\_\_\_\_\_日内，向承包商出具《业主支付保函》。

8．2甲方如需变更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金、注册地、主要营业机构所在地、法定代表人或发生合并、分立、重组等重大经营举措应提前\_\_\_\_\_\_日通知乙方；发生亏损、诉讼等事项应立即通知乙方。

8．3甲方不得擅自将工程转让给第三人。甲方与承包商有关主合同的修改、变更，应告知乙方；如发生结构、规模、标准等重大设计变更，应经乙方书面同意。

8．4甲方保证对已经落实的工程款项实行专款专用，及时向乙方通报工程款项的支付和合同履行情况，积极配合乙方进行定期或随时检查和监督。必要时乙方可要求甲方将已落实的工程款项打入乙方指定的账户，实行专款专用监督。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或纠纷时，甲乙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第款约定的方式解决：

9．1向\_\_\_\_\_\_\_\_\_\_\_\_法院起诉；

9．2向\_\_\_\_\_\_\_\_\_\_\_\_提起仲裁。（写明仲裁机构名称）

>第十条甲乙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第十一条合同的生效、变更和解除

11．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生效。

11．2本合同生效后，任何有关本合同的补充、修改、变更、解除等均需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订立书面协议。

>第十二条附则

本合同一式\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份。

甲方：\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或授权代理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保证合同范本简单6**

保证人：\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

债权人：\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

经合同双方自愿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第一条 根据\_\_\_\_\_\_\_\_\_\_\_\_\_\_\_\_\_\_\_\_\_\_(借款人)第

\_\_\_\_\_\_\_\_\_\_\_\_\_号借款申请，债权人同意向借款人提供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的个人住房贷款，借款期限由\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保证人愿意为此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第二条 保证人提供的保证是连带责任保证，保证人与借款人对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债权人有权从保证人在债权人处开立的存款账户上按偿款期逐期扣还当期借款人应偿还款本息金额。

第三条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务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人在此承诺对抵押物变现优先偿还贷款人债务后剩余的所有债务承担偿还义务。

第四条 考虑到借款人如发生违约情况，贷款人可以提前收回贷款，保证人仍承担保证责任，故保证人认可保证期间自贷发放之日始，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条 借款期间，保证人变更住所、法定名称的，应在变更后7天内书面通知知债权人。否则，债权人以原法定名称向原住所发送的有关文件视同送达。

第六条 保证人与债权人就本合同发生任何纠纷，由债权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有关规定办理。

第八条 本保证书一式三份，债权人、保证人、借款人各执一份。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保证人：(公章) 债权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代表人：(盖章)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

**保证合同范本简单7**

合同编号：90500

甲方(出借款人)：\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乙方(借款人)：\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连带责任保证人：\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及连带责任保证人在公平自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愿出借给乙方人民币\_\_\_\_\_\_\_\_，借款期\_\_\_\_个月，自\_\_\_\_\_\_\_年\_\_\_\_月\_\_\_日至\_\_\_\_\_\_\_年\_\_\_\_月\_\_\_日，于订立本合同时由甲方给付乙方，银行账号\_\_\_\_\_\_\_\_\_\_\_\_\_\_\_\_乙方保证不用借款从事违法活动。

二、每月利息率为\_\_\_\_，乙方应每\_\_\_\_\_\_付清利息一次，不得拖欠。乙方保证按期归还借款，如果不能按期归还借款，乙方承担甲方追讨该借款的差旅费、律师费、诉讼费等。

三、本合同的债权，甲方可自由转让与他人，乙方不得异议。乙方偿还借款的顺序为先利息后本金。

四、乙方应觅连带责任保证人叁名，确保本合同的履行。连带责任保证人愿与乙方负连带返还本金、利息和追讨该借款的差旅费、律师费、诉讼费等的责任，并抛弃先诉抗辩权。

五、甲乙双方及连带责任保证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即表示充分理解并同意本合同的所有条款。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连带责任保证人：\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

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保证合同范本简单8**

编号：\_\_\_\_\_\_\_\_\_\_\_\_\_\_\_\_

反担保保证书

（法人反担保）

反担保保证书

（法人反担保）

致：（以下简称贵公司）

根据贵公司与（下称债务人）签署的编号为\_\_\_ 的《委托担保协议书》的规定，贵公司为债务人向 （下称债权人）所申请的期限为（年/月）金额为（币种）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综合授信/保函/其他）提供担保。

本公司 （下称反担保人）应债务人的请求，愿意以反担保人的身份向贵公司提供反担保，现出具以贵公司为唯一受益人的、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的反担保保证书（下称反担保书）：

1、本反担保书担保的债权种类为：

依据债务人与贵公司签订的《委托担保协议书》的约定，由贵公司为债务人向债权人提供的金额为 （币种）\_\_万元的（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综合授信/保函/其他）项下债务担保而对债务人享有的债权。具体的内容以债务人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或协议、贵公司与债权人签订的保证合同或保函以及债务人与贵公司签订的委托担保协议书之约定为准。

2、本反担保书担保的范围包括：

2．1 贵公司为债务人担保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担保费、逾期担保费、滞纳金、利息、违约金、贵公司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2．2 债权人及贵公司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费、财产或证据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

3、本反担保书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在反担保人按反担保书约定承担责任之情况下，如还有其他保证反担保人的，各反担保人承担连带共同保证责任。

4、本反担保书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本反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贵公司代债务人向债权人偿还担保债务之日后两年止。

5、本反担保人保证对债务人的上述全部债务负有法律上和经济上代为清偿的义务和责任。若债务人未能按约履行其与债权人签订的借款合同或相关合同或协议以及其与贵公司签订的委托担保协议中约定的义务，本反担保人保证在收到贵公司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地代为清偿，不得有任何异议。

6、本反担保人特别保证：如贵公司还同时享有由债务人或其他任何第三人提供的物的反担保或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不论贵公司是否向上述物的反担保人或其他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人提出承担反担保责任的请求，本反担保人自愿优先承担对贵公司的连带保证反担保责任，并承诺放弃一切抗辩权。

本反担保书所担保的债权同时存在债务人提供物的担保的，贵公司有权要求本反担保人先于物的担保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债务人提供了物的担保的，贵公司放弃该担保物权、担保物权顺位或者变更担保物权的，本反担保人同意继续按照本反担保书的约定提供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7、若贵公司在保证期间依法将债权转让给第三人的，则本反担保保证债权同时转让，本反担保人在原保证担保的范围内对受让人承担反担保保证责任。若在保证期间，贵公司为债务人担保的债务的主合同发生变更的（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的标的、数量、价款、币种、利率、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及方式等内容变更）,则本反担保人同意继续对变更后的主合同项下债务向贵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8、本反担保书的效力独立于债务人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或协议、贵公司与债权人签订的保证合同或保函以及债务人与贵公司签订的`委托担保协议等相关合同或协议，本反担保书不受上述合同或协议效力的影响，上述合同或协议无效不影响本反担保书的效力。

9、本反担保人在此确认并保证：

9．1 本反担保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依照有关法律、公司章程及公司财务状况，本反担保人有权作出并有能力履行此项担保；

9．2 本反担保人将按贵公司要求提供企业财务报表及其它有关文件，并保证提供的所有资料均是真实的，对其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3 本反担保人接受贵公司以任何方式进行的定期或随时的检查和监督；

9．4 未经贵公司同意，本反担保人不得出租、出售、转移、转让或以其它方式处分企业资产清单上所列财产；

9．5 如需变更企业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金、法人代表、地址、电话等工商登记事项或发生企业分立、合并以及其它重大经营决策的改变时，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贵公司，并不得影响贵公司的权益。

10、本反担保是反担保人的连续性义务和责任，其连续性不受任何争议、索赔和法律程序的影响，也不因债务人分立、合并、重组、改制、破产、无力清偿、丧失企业资格、更改组织章程或发生其他任何变化而有任何改变。对本反担保人的违约情形，贵公司有权向有关部门或单位予以通报，有权通过新闻媒体进行公告催收。

11、本反担保书适用\_法律。因反担保书引起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按以下第项规定的方式解决：

（壹）向本反担保书受益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贰）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2、本反担保书自反担保人签字或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13、贵公司的任何通知以及向反担保人提出的要求可以书面形式按本反担保书列明的地址送达反担保人，反担保人联系方式发生变化，反担保人在变化后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贵公司。任何通知或要求按照该联系方式发送，应视为在下述时间送达：①如为信函，以邮戳所示日期为送达之日；②如为传真，发送之日即为送达之日；③如为专人递送，收件人签收之日为送达之日；④如交由专业快递公司递送的，以寄件人交寄后满三日为送达之日。任何文件或要求送达到反担保人的地址或指定联系人，即视为送达。

反担保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按指模）： 电话：

指定联系人： 年月 日

**保证合同范本简单9**

保证人(以下称甲方)：

住 所：

电 话： 传 真：

债权人(即承包商，以下称乙方)：

住 所：

电 话： 传 真：

债务人(即业主，以下称丙方)

住 所：

电 话： 传 真：

鉴于乙方与丙方就 项目于 年 月 日签订编号为 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甲方接受丙方的委托，同意以保证的方式为丙方向乙方提供业主支付担保，甲乙丙三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本合同所称担保是指甲方为丙方向乙方提供工程款支付保证，保证丙方履行 号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

本合同所称工程款是指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全部工程结算款。

第二条 保证范围及方式

甲方为丙方提供保证的范围是主合同项下的工程总价的 %，数额最高不超过 (大写)，币种 。

甲方在丙方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证责任：丙方未能按照主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项。

甲方在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第三条承担担保责任的形式

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甲方代丙方向乙方支付主合同约定的应由丙方支付的工程款，但支付总额最高不超过本合同第二条担保范围约定的金额，即不超过 元。

第四条 保证期间

甲方的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丙方根据主合同约定应完成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全部工程款支付之日后 日，即至 年 月 日止。

第五条 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乙方必须全面履行主合同约定的义务，若乙方发生下列违反主合同义务的情形，致使丙方不能全面履行主合同，则甲方不再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

1、乙方未按照主合同约定的期限交付工程;

2、乙方未按照主合同约定的质量完成工程建设;

3、乙方未提供等额承包商履约担保。

二、丙方应全面履行主合同，乙丙双方应及时向甲方通报主合同的履行情况，并积极配合甲方进行定期或随时检查和监督。

三、乙方将主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的，需征得甲方同意，否则甲方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四、乙方与丙方协议变更主合同的，需征得甲方同意，否则甲方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五、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监督丙方履行主合同，并对丙方在履行主合同过程中的违约情况和可能出现的违约情况及时通知甲方。

六、因政府的政策或命令，导致丙方不能履行主合同义务，甲方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七、依照法律规定或合同的约定或乙方与丙方的另行约定免除丙方部分或全部义务的，甲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八、甲方在承担担保责任后，享有追偿权。

第六条 承担担保责任的程序

一、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索赔请求，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提供丙方未全面履行主合同义务的证明材料。如果乙方认为工程质量符合主合同约定的标准，乙方还需同时提供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单位及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否则甲方可以拒绝承担担保责任。

二、甲方在收到乙方的索赔通知后 个工作日内，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保证责任。

第七条 合同的生效、变更和解除

一、本合同由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生效后，任何有关本合同的补充、修改、变更、解除等均需由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并订立书面协议。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或纠纷时，甲乙丙三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也可以选择通过仲裁程序解决)。

第九条 甲乙丙三方约定的其它条款：

第十条 附则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甲乙丙三方各执 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丙方：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保证合同范本简单10**

保证合同

债权人(甲方)：XX有限公司

保证人(乙方)：

债务人(丙方)：

鉴于：

1、甲方丙方之间存在\_\_\_\_\_\_\_\_\_业务关系，已经或可能存在债务关系或责任;

2、乙方愿意为前述业务关系已经或可能产生的全部债务或责任向甲方提供担保，在甲方与丙方后续的业务中无需乙方另行确定担保。

各方为明确责任，依据\_有关法律之相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求共同恪守。

第一条 保证范围：

甲方基于前述业务关系已经及继续产生的债权及全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失赔偿、解决争议的费用、律师费、调查费等。

第二条 保证形式及期限：

1、保证人对上述合同的债务人的义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如债务人不按主合同履行相应的义务，由此而造成的债权人的损失，债权人有权直接向保证人追偿。

2、主债权转让的，乙方担保责任自动随之转让。

3、乙方的担保期限直至甲方的全部权益最终实现为止。

第三条 保证效力：

担保责任的效力或内容不因主合同或主债务的效力、内容或变更、变化而受到任何影响，主债务或主合同的任何变更、变化也无须通知乙方。

第四条 放弃抗辩：

乙方承诺不对自身担保责任提出任何抗辩或异议，不因存在实物担保等任何理由而行使减免自身责任的抗辩权，甲方有权直接要求乙方承担全部责任而无须先行对实物行使权利。

第五条 保证责任承担

甲方的权利部分或者全部受到了损害，或者未得到及时的实现，或者丙方没有及时全部或部分履行义务时，甲方即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承担全部保证责任，而不受主债务履行期限限制。

第六条 本合同生效后，

保证人有权对债务人的资金和财产情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债务人提供其财务报表等材料，债务人应如实提供。

第七条 保证人代债务人履行主合同项下的义务或代为赔偿债权人的损失后，有权向债务人追偿。

第八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需变更本合同条款时，应经三方协商同意，达成书面协议。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因为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解决。

第十条 其他：

1、本合同经签署即对签署方生效。

2、关于本协议的通知，甲方均可按照合同载明地址或法定地址向乙方、债务人寄送，或在河南省公开发行的媒体上公告，并均在发出后3日即视为业已有效送达。

3、未经加盖甲方公章任何人员的行为或表示均对甲方无约束力。

4、本协议各条款均基于双方真实意识表示，不存在任何可撤消或变更情形，任何一方也不得申请调整自身责任。

5、各方身份证、营业执照、房地产权属证书复印件作为协议附件。

6、各方在甲方签约代表面前签署本协议，以保证签署真实性。

7、如果乙方为法人，则应提交该法人单位同意担保的股东会决议或董事会决议。

8、本协议签署于郑州市金水区。

9、未尽事宜另行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份。

保证人(签章)：

债权人(签章)：

债务人(签章)：

年 月 日

**保证合同范本简单11**

出借人（全称）：

借款人（全称）：

保证/抵押人（全称）：

各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签订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借贷条款

第一条借款

（一）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

（二）借款用途：。

（三）出借人以现金方式支付元，其余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将借款汇入借款人账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四）借款利率：本合同执行固定借款利率，为月利率‰。借款期限内不变。

（五）借款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二条借款偿还及利息支付

（一）借款人按本合同规定到期一次性偿还全部本金。

（二）借款人按月支付利息，支付日为每月日。

（三）借款人提前归还借款的，按实际借款天数计收利息。

（四）借款逾期不还的部分，按每天计收违约金，直到全部本息还清为止。

第三条担保条款

（一）本借款由用作为该笔借款的抵押担保物，双方约定以上抵押物不办理抵押登记，抵押物不转移，仍由借款人使用。到期不能归还出借人的借款，出借人有权处理抵（质）押品。借款人到期如数归还借款的，抵押权终止。

（二）本借款由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保证后，有向借款人追偿的权利，借款人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三）担保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出借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四）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同时存在物的担保（含债务人或第三人提供）和保证担保的，债权人可以就物的担保实现债权，也可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五）保证期间为合同履行期届满后两年。

第四条权利义务

（一）出借人有权监督借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人的偿债能力等情况。借款人应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出借人为规避风险，可提前收回借款本金及利息，但须提前一个星期通知借款人。

（二）借款人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否则出借人有权提前收回借款。

（三）借款人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四）借款人有义务接受出借人的检查、监督借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人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

（五）借款人自愿用所有财产（动产和不动产）作借款担保。出借人有权对借款人上述资产采取保全措施。

第五条借款人死亡或者被宣告死亡、失踪或者被宣告失踪，或者成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出借人由继承人、受遗赠人、监护人或财产代管人偿还。

第六条债权转让和债务转移的约定

（一）出借人可将本合同项下的债权自由转让给第三人，只需通知借款人即可。借款人不得提出异议。

（二）如出借人将本合同项下的债权转让给第三人，保证人承诺对转让的债权仍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三）借款人将债务转移给第三人，必须经出借人书面同意。

第七条在借款人发生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债权人的债务的情况下，承诺以其全部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本合同所欠出借人的借款本息。

第八条借款人和保证人/抵押人必须提供真实的信息资料、印鉴章，如因所提供借款信息资料和印鉴章不真实，导致出借人该笔出借款损失的，借款人和保证人/抵押人认可出借人以经济诈骗的方式来追偿。

第九条如借款人违反合同约定不履行还款义务，提起诉讼的，出借人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全部由借款人承担。

其他条款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出借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做约定的，按照《\_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借贷条款部分或全部无效/被撤销或被解除，不影响保证条款的效力，担保人应按照约定承担保证责任。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终止

本合同自各方签章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项下及所涉债务完全清偿时终止。

第十四条声明条款

1。借款人、保证人有权清楚的知悉贷款的各项条款。

2。借款人、保证人已经全面阅读、准确理解本合同的所有条款。应借款人、保证人要求，出借人已经就本合同做了相应的条款说明。借款人、保证人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相应的法律后果都已经全部知晓并充分了解，签约双方对本合同的含义认识一致。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借人（签章）：

借款人（签字）：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